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政审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籍 贯 |  |
| 拟录取专业 |  | 民族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单位鉴定 | 是否为现役军人 | 是🞎 否🞎 |
| 是否参加过法轮功邪教组织，及其他反动组织、封建迷信组织或邪教组织 | 是🞎 否🞎 |
| 是否受过处分？  | 是🞎 否🞎 |
| 有无其他政治历史问题？  | 有🞎 无🞎 |
| （包括在校期间思想、学习、生活表现，以及处分情况、对重大政治斗争的态度及表现，说明该同志是否为现役军人，是否是用人单位的定向生或委托代培生，若是，定向、委托单位是否同意其报考。） |
| 政审结论：考生所在党组织或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盖 章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

**1. 本表公章请加盖考生所在单位党委或高校系党总支的公章。**

2. 请于2020年6月10-25日间按以下方式寄达

邮寄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大路38号浙江大学玉泉校区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科

收件单位：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科（张新新老师收）

联系电话：0571-87951691；邮编：310027